

读者建议

社区养老应引入第三方服务

近年来,养老服务产业作为一种新型服务业,越来越受到国家的重视。但现阶段,无论是政府开办的公益性养老机构,还是市场主体经营的营利性养老机构,都不同程度地存在设施不全、服务不到位、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因此,一种新型养老模式——社区居家养老,正在各地蓬勃兴起。

但笔者在调研中发现,目前社区养老模式仍处于起步阶段,在实际工作中还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如政府投入资金少,民间资金涉足也不多;民办养老机构数量少、档次低;专业工作人员素质不高;社区服务志愿者人数偏少,参与度不高。

要促进社区养老发展,一是要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加大助老养老工作的资金投入。在社区老年服务的发展过程中,政府的作用相当重要。特别是在资金投入问题上,如果资金得不到保证,社区老年服务的硬件设施就无法建设和维护,服务的队伍就难以扩大,服务的水平也就难以提高。可考虑将发展老年福利服务事业的资金列入政府的财政预算。

二是建设专业的老年社工队伍和社区志愿者队伍。一方面,大中专院校要优化专业设置,加快相关专业的人才培养。另一方面,要加强对原有非专业社工人员的教育培训。此外,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加大宣传和扶持力度,鼓励更多的人员加入志愿者队伍。

三是整合利用社区资源,积极开展助老活动。鼓励社区内的企事业单位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将活动场所向社区老年人免费开放,使老年人老有所学,学有所乐。

四是探索有效的平台载体,加强社区助老养老服务。社区要根据老年人的不同需要,提供不同层次的养老助老服务。同时,通过税收优惠政策和融资的激励机制,吸引更多的社会机构与个人投身养老服务事业,为社区老年居民提供服务。

(山东省滨州高新区 初宝瑞)

告别“短命”建筑 需科学规划

据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估测,“十二五”期间,我国每年拆除的建筑面积约为4.6亿平方米,按每平方米成本1000元计算,每年因过早拆除房屋导致的浪费就达4600亿元。

建筑“短命”并非全出于质量问题。绝大多数“早夭”建筑的背后,都有规划选址不当,地方急于树形象、出效益等因素。“短命”建筑,不仅造成巨大浪费,还破坏了生态环境,遏制“短命建筑”,势在必行。

一是遏制超规划建设。建筑规划设计要有科学依据,建材规格要与之相匹配,一旦超出规划设计进行建设,就会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对建筑的规划设计情况必须进行公示,并公布举报电话,对失职渎职造成超规划建设,坚决零容忍。

二是维护城市总体规划的刚性。地方规划委员会应减少官员所占比例,提高专业人员尤其是外地规划专业人员的比例。建立城市总体规划修改问责机制,实行建筑使用全寿命周期管理制度,寿命期内建筑原则上不得拆毁。

三是树立科学的政绩观。要引导官员立足长远,顾全大局,深入调研,科学谋划,紧密结合城市的长远发展,为市政设施的长期建设指明正确方向。各地应该实施城市重大建筑工程项目建设和拆除的责任追究制度,对造成的损失和浪费一追到底。

(河南省商丘市 李方向)

来信综述

发挥农民在集体经济中的主体作用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应充分发挥村集体的主导作用和农民的主体作用,调动农民广泛参与的积极性。一些读者来信认为,应结合各地实际,因村因势施策,探索不同经营主体的组织形式和商业运营模式,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协调发展。

河南省商水县的乔连军认为,目前制约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瓶颈,是缺乏懂经济会管理的专业人才,一些集体资产产权不明。建议加强村级集体经济管理队伍建设,有针对性地进行选拔培养一批土生土长的本地管理人才;创新扶持政策,增加农

如何让乡村美丽又有实力

编者按 村集体经济的发展一直是农村发展薄弱环节,不仅无法形成合力带领村民致富,而且造成了资源闲置浪费。近日,财政部印发指导意见,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加大对村级集体经济的支持力度。一些读者来信认为,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是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美丽乡村的重要举措,应鼓励村集体流转土地,发展现代特色农林业、品牌农业和生态循环农业。



◀江西上犹县东山镇高桥村采取公司+农户的发展模式,利用互联网进行销售农产品,促进了村级集体经济快速发展和村民持续增收。

本报记者 李树贵摄

▼江苏省灌云县小伊乡孙庄村以村集体为单位领办土地股份合作社,鼓励和引导村集体成员以土地承包经营权折股入社发展农业规模经营。图为合作社社员在收获莲藕。

吴晨光摄



村里有钱更能为乡亲办事

作为一名村党支部书记,我对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深有体会,农村集体经济是确保农村能“有钱干事”“办事有钱”的重要保障。

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是凝心聚力、带领村民共同富裕的前提条件。以我们象鼻嘴村为例,1997年之前,村人均收入不到2000元,村基层组织涣散,村组织根本无法开展工作。后来,“村两委”提出了“谷满仓、油满缸、优质水果遍山冈”的口号,并制定了具体的发展目标。经过全体村民的共同努力,到2014年,村集体纯收入达63万元,人均纯收入12600元。

村集体经济发展了,村民收入增加了,村民福利也有了保障:村里建起幼儿园、养

老院,全村60岁以上的老人每年享受慰问金;学生从幼儿园到高中,人人享有助学金……这样一来,“村两委”更有了凝聚力。

发展村级集体经济,还是激活农村繁荣景象的“催化剂”。在不少农村,集体经济壮大了,村办企业发展起来了,吸引了许多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创业,建设繁荣自己的家乡。

在村集体经济有了长足发展的同时,也还存在诸多制约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的不利因素,一是刚性支出大,增加了村级财务开支;二是农村集体经济基础薄弱,可开发利用资源较少,经济的发展空间较小,缺乏新的有效的增收渠道;三是存在集体

资产流失,村土地集体所有权得不到体现的现象。此外,农村发展留用地政策受条件、资金等因素的制约,绝大多数村享受不到。

要扶持村级经济发展,一是制定和完善相关法律、政策,明确村集体经济的主导地位,制定相关保障扶持制度。二是适度提高村干部等直接参与集体经济管理的人员待遇及相关福利,确保村干部能全身心地投入增长集体经济建设中去。三是要形成行之有效的培训机制。通过向典型地区考察学习,借鉴经验,引导各村因地制宜发展集体经济。

(湖南省慈利县象鼻嘴村村支书 向平华)

发展经济离不开“能人”带动

近期,河北省提出要在三五年内,把全省的农村全部建成“美丽乡村”。要建设“美丽乡村”,各村要不同程度地增加投入,全凭争取上级财政支持不现实,必须要靠发展村级集体经济。

近几年,我们西庄镇初步探索出了一条适合村情的集体经济发展模式,如东南鲁等村通过土地流转,将2000多亩土地经营权入股金谷园合作社,发展大棚设施农业,农民把粮食存入合作社办粮食银行,保值增收。中鲁村把土地流转来的经营权,入股汽车精密铸件加工企业。集体收入增加了,新建了村民活动中心,配置了

健身器材,配套卫生保洁,美化了乡村环境,农民生活质量得到提高。

目前,从我镇17个村的实际情况来看,发展村级经济面临缺少“能人”的局面,多数村级干部年龄偏大,驾驭市场经济的能力不足,在发展集体经济方面裹足不前。

当前要促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需要靠前引导,创新服务。首先,加大土地流转力度,创建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平台。支持村集体领办土地股份合作社,鼓励引导村集体成员以土地承包经营权折股入社,发展现代特色农林业、品牌农业和生态循环农业。

“以地生财”分配要公开公平公正

近年来,随着大量青壮年劳动力涌向城市,部分农村出现“空心化”,一些村组基本上没有可供分配的公共资源,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明显滞后,难以实现集体资产的保值增效。

扶持村级集体经济,是实现农民共同富裕、提高农村公共服务能力、完善农村社会治理的重要举措,当前要加快农村经济发展,让更多村民可以“以地生财”,从经济发展中得到实惠。

一是认真落实相关政策措施,扶持村

级集体经济发展。应坚持集体所有、坚持市场导向、坚持改革创新的基本原则,科学合理地确定试点项目,探索以资源有效利用为主要内容的实现形式,支持村集体领办土地股份合作社,鼓励和引导村集体成员以土地承包经营权折股入社,实现土地经营收益最大化,在分配时要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二是探索强农惠农“合作股份”试点工作。通过以租赁、承包、转让、合伙经营等多种形式,以资源整合入股,开展项目合作

入股,提高集体收入。积极推行“支部+合作社(协会)+企业+农户”四级网络特色发展模式,增强党组织在农村经济组织中的影响力和带动力。

三是加快乡村企业产业化、规模化发展步伐。从政策、投资、信贷等方面,加大支农工作的扶持力度,大力发展乡村企业和特色产业,吸引更多的企业、返乡农民工和农民群众投身到培育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力中来。

(云南省宣威市文兴乡 周均虎)

编读互动

激发市场主体创新活力

《经济日报》12月19日刊发的“创”出中国经济的强劲动力一文,对我国近年来取得的重大创新成果以及未来发展趋势进行了客观全面的梳理与总结,读后令人振奋。

广大读者在为我国取得重大创新成果骄人成绩感到欣慰的同时,也应该清醒地认识到,我国市场主体的创新活力尚未完全激发出来。比如,我国的专利转化率平均还不到20%,产业化率不到5%。如何激发市场主体的创新活力,正成为我国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一道亟待破解的难题。

首先,要营造有利于创新的社会环境。加强以创新为核心的创业教育,使创新创业成为全社会共同的价值追求和行为习惯。搭建创新资源优化集成服务平台,完善创新服务,涵养创业沃土。保护企业家权利,为企业家开展创新活动提供法律保障。

其次,完善科技创新激励政策。科技政策的核心,是为创新活动的参与者提供有效激励并形成稳定的预期,这就要求建立完善的科技创新激励政策与之相匹配,尤其是多层次创新成果评价与奖励制度、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和产权激励制度要与不同环节和阶段的研发创新活动形成联动。

再次,让企业成为真正的创新主体。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核心是让企业成为真正的创新主体。目前,我国仅有25%的大中型企业拥有自己的研发机构,企业科研人员总数占全国科研人员总数的比重也只有20%左右。从总体上看,我国企业距离真正的创新主体还有很长的一段路。对此,一方面要进一步完善政府科技资源的配置机制,让市场在研发投入方向、数量及结构方面起决定性作用,增强企业在应用科技计划项目决策中的参与度,从源头上解决科技与经济脱节问题。另一方面,要以合理的知识产权和利益机制引导产学研合作,形成长期的合作研究机制,努力实现科技政策向创新政策转向,从而把创新政策融入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

(湖南省国立投资有限公司 杨孟著)

推进京津冀土肥水一体化

12月21日《经济日报》“一线调查”刊发《用“智慧土肥”添彩农业未来》一文,介绍从数字化、智能化、信息化等方面促进京津冀土肥水一体化发展的经验,提出了“智慧土肥”创造农业未来的新思路。

京津冀水土资源短缺,人多水少是面临的重要难题。在用水结构分配中,农业又是用水大户。在有限的农业用水资源中,灌溉用水是其重要消耗之一。提高灌溉用水效率,土肥水一体化管理是必然选择。

土肥水一体化,即按照土壤的供肥能力、作物的需肥特性,合理科学地确定作物的施肥量,并采取水肥一体化的灌溉方式,提高水肥资源利用效率。当前,我国农业生产方面存在的一些施肥盲目、灌溉粗放等问题,急需促进土肥水一体化精准管理。

一是采取科学的方法确定作物合理的施肥量。采取测土配方施肥、养分专家系统、营养诊断等方法推荐施肥,精准施肥用量,减少盲目施肥带来的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

二是促进水肥一体化技术的推广和应用。水肥一体化是根据作物需求,对农田水分和养分进行综合调控和一体化管理,以水促肥、以肥调水,实现水肥耦合,全面提升农田水肥利用效率。因此,首先要着力研发水溶肥,开展产学研合作,加快水溶肥生产技术革新,试验示范和农化服务,努力降低成本,提升产品品质;其次是采用综合节水技术,在水肥一体化灌溉中同时采用工程、生物、农艺、管理等措施综合节水,如选用源头节水、输水节水、耐旱品种、培肥改土、施肥推荐、田面覆盖、加强用水管理等,可较大幅度提高水肥的利用效率。

三是应重视加强水肥一体化设备的研发与应用。我国水肥一体化节水灌溉设备生产企业在技术研发上相对较弱,国际化、工程化、精准化应成为我国水肥一体化节水农业发展的趋势。应加强水肥一体化设备的研发与应用,在标准执行、产品配套齐全、品种规格多样化、塑料管材耐老化、灌水器出水均匀度等方面逐步与国际接轨。同时,完善水肥一体化设备补贴政策,加大对灌溉施肥设施及储灌建设的支持力度,确保先进的节水灌溉技术让农民用得起、用得好。

四是加强京津冀相关机构的协同合作。三地农业相关科研和管理部门应强强联合,对农业的土肥水一体化精准管理技术进行联合攻关,并进行示范推广和应用。在建立京津冀农业科技协同创新中心基础上,制定土肥水一体化精准管理方案,提高水肥资源利用效率,促进农民增收,最终造福于广大农民。

(北京市农林科学院农业科技信息研究所博士 申丽敏)

编辑推荐

关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本版编辑 魏倩玮

文字整理 欧阳梦云

电话:010-58392644 邮箱:dzzs@ced.com.cn